

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3），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公司股票已按有关规定自2017年5月2日（星期二）上午开市起停牌。后经确认，公司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已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，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于2017年5月9日、2017年5月16日、2017年5月23日、2017年6月1日、2017年6月8日、2017年6月15日、2017年6月22日、2017年6月29日、2017年7月6日、2017年7月13日、2017年7月20日、2017年7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4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7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1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2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3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4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6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8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5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延期复牌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9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6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7）。

2017年7月28日，公司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停牌时间预计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六个月，即在2017年

11月2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公司于2017年8月1日、2017年8月8日、2017年8月15日、2017年8月22日、2017年8月29日、2017年9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9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0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2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3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7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9）。

自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以来，公司会同中介机构与交易对方进行了积极筹划与充分沟通，包括与交易对方进行谈判、审计评估、方案论证等工作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与已披露标的珠海市广浩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浩捷”）的重组各项工作正在稳步进行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类型为无关联第三方，公司拟收购广浩捷的全部或部分股权，具体收购方案及支付方式正在协商和沟通中。经过深入讨论及充分沟通后，公司与已披露标的公司廊坊科德智能仓储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德智能”）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条款未能达成共识，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，经慎重考虑，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本次与科德智能的重组事项，待交易条件成熟后，公司再视具体情况择机启动相关事项。

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会议，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。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目前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8日